

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

110 學年度第 3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3 月 23 日（三）12 時 20 分至 13 時 00 分

地點：第二行政大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葛宇甯總務長

委員：王根樹教授、李培芬教授(請假)、康旻杰教授(請假)、廖文正教授、黃國倉教授、柯淳涵教授、黃舒楣教授(請假)、許聿廷教授、童心欣教授(請假)、鄭佳昆教授、陳永樵先生、張安明組長、研協會江昱亭同學、學生會蔡朝翔同學(請假)、學代會賴奕達同學。

諮詢委員：許添本教授(請假)、林俊全教授(請假)、黃麗玲教授(請假)、葉德銘教授(請假)、徐富昌教授(請假)、廖咸興教授(請假)。

列席：學生事務處 許聿廷副學務長、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楊國城組長、胡釗慈輔導員；臺大藝術季策劃團隊 李昀芷同學、許理淨同學、王齡萱同學、黃幃琳同學、陳柔安同學、劉育文同學；教務處課務組 郭孟苓助理；體育室 林聯喜副主任；圖書館(未派員)；總務處營繕組(未派員)；總務處事務組吳淑均股長；總務處保管組(未派員)；總務處文書組(未派員)；環安衛中心(未派員)；研協會(未派員)；學生會(未派員)；學代會(未派員)。

幹事：吳莉莉、吳慈葳、彭嘉玲

記錄：彭嘉玲

壹、報告案

一、確認 110 學年度第 2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。

- 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貳、討論案

一、第27屆臺大藝術季

(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)

●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(略)

●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：

委員：

- (一) 展品長時間設置於振興草坪，建議與總務處事務組確認草地保護措施。
- (二) 展出期間，建議留意展品的保全、用電安全設施。

學代會學生委員：

展品大多為壓克力或木頭，皆為易燃材質，若有使用電力，提醒注意安全。

體育室：

藝術季宣傳期間，新體有多項活動及畢業典禮，因此想瞭解在新體平台進行的宣傳活動，宣傳方式是採固定式攤位?還是下課時派人發送宣傳DM?是否會影響新體既有活動進行?

藝術季策劃團隊：

行銷部在新體平台進行的活動是在藝術季期中時，不會與畢業典禮時間相衝突，且採人員機動方式，不會設置固定式攤位。

校園規劃小組：

藝術季期間，展品若有汙損或遭受破壞，如何因應?

藝術季策劃團隊：

- (一) 展品及展場非全天24小時開放，展出時間到後會將電源關閉，避免無人管轄時發生意外。若展品遭受破壞，會立即修復或轉移展出地點或展出備品替代。
- (二) 展出時，全天候每個時段會安排人員顧場，尤其是振興草坪上的大泡泡會有相當的人力(1~2位)。另有時實轉播隨時瞭解現場狀況，及晚上8:00—9:00展出時間結束後，用紅龍圍在展品周邊提醒勿靠近。

總務長：

- (一) 有關展品安全維護，若有突發事件可請總務處協助從場地周邊監視器去掌握狀況，建議選址時將監視器位置列入考量。
- (二) 建議防災動線、尋求滅火器的路徑、支援單位等要事先規劃。

學代會學生委員：

- (一) 在振興草坪展出的大型泡泡，是單純從外觀展示欣賞?還是人可以進入與它

產生互動?

(二) 若人可以進入，請留意通風、防火，及相關因應計畫。

藝術季策劃團隊：

(一) 大泡泡可與人互動，讓人在上面書寫，顏料、材質還在實驗中。

(二) 會請廠商及專業人員妥善處理泡泡內部電源接線，及現場標示防火裝置。

- **決議：本案通過。**

參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肆、散會（下午 13 時 00 分）